

2016 年度
法治文学精选
(纪实文学卷)

上海 猎狐 行动

代表本年度中国法治文学最高创作水平
一年一度的中国法治文学盛宴

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 选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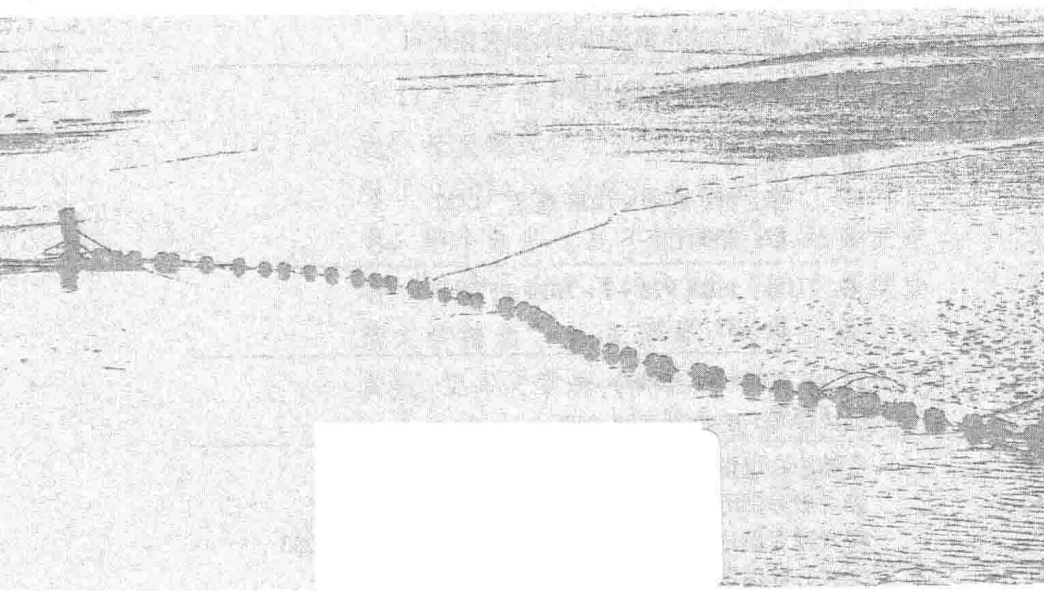
群众出版社

2016 年度
法治文学精选
(纪实文学卷)

上海 猎狐行动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 选编



群众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上海猎狐行动 / 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7. 11

(2016 年度法治文学精选)

ISBN 978 - 7 - 5014 - 5771 - 7

I. ①上… II. ①中… III. ①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86773 号

上海猎狐行动

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 编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7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

印 张: 8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3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4 - 5771 - 7

定 价: 33.00 元

网 址: www.qzchs.com

电子邮箱: qzchs@sohu.com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文艺分社电话: 010 - 83901350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说明

自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于2014年11月25日开始举办“年度法治文学精选”征集编选活动以来，迄今已经编辑出版了“2014年度法治文学精选”丛书二卷，即小说卷《我不认识你》、纪实文学卷《打造再生之门的人》；“2015年度法治文学精选”丛书二卷，即小说卷《孤证》、纪实文学卷《真假之间》。这些代表了当年度法治文学创作最高水准的作品，受到政法战线工作者和社会读者的广泛好评。

“2016年度法治文学精选”征集编选活动于2016年年底如期展开。经各地政法部门、新闻出版单位和全国文学评论家、

作家、编辑、专家学者积极推荐，编委会认真审阅评选，现结果已揭晓，入选作品全部收入“2016年度法治文学精选”丛书，由群众出版社正式出版。

这是中国法治文坛第三次主办全国一年一度的法治文学作品精选的征集编选活动。其宗旨是用文学艺术的生动形象，在全社会普及法治思维、法治方法，树立法治信仰，推出更多法治题材的优秀文学作品，发现和培养法治文学创作人才，推动法治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为法治中国建设作出贡献。

“年度法治文学精选”编委会办公室

2017年6月8日

目 录

上海猎狐行动 / 童孟侯	1
一个记者的九年长征 / 艾平	37
郭建梅：中国首位公益律师的苦与乐 / 张晴	73
东方黑客 / 丁一鹤	96
法学会的故事 / 李蒙 闫帅	153
天下无拐 宝贝回家 / 刘瑜 孙洁 李天琪	181
平冤与追凶 / 李蒙	203

上海猎狐行动^①

童孟侯

第一章 侦查员认为：持续打越洋 电话也是一种“人盯人”的战术

2014年下半年，上海市公安局金山分局查处了一个团伙，共有八个不法分子，他们开的公司其他什么事情都不干，专门对外虚开增值税发票从中渔利。金山分局在梳理发票的收受对象时，查到一家开在青浦的贸易公司，老板叫卢俊。

于是，卢俊顺理成章地上了青浦公安分局的调查名单，承办此案的侦查员是董十青和他的

^① 本文原名为《“猎狐2015”之上海风暴》，文中涉案人员均为化名。

同事。

卢俊的贸易公司让金山的那个团伙虚开过一张一百万元的增值税发票，然后充抵成本。其实，这一百万元并非业务往来，没有任何贸易对象，完全是虚的。当然，卢俊要付给金山那家公司“开票费”。

青浦公安分局的侦查员行动迅速，9月2日立案侦查，9月3日便赶到卢俊的贸易公司。遗憾的是，卢俊两天前去了美国。

是他的消息灵通？还是他早就想好要逃到美国去？或者，真的是为了处理他在美国的业务？反正阴差阳错，董十青和卢俊擦肩而过，未能谋面。

侦查员一边对卢俊进行网上追逃，一边从外围开展工作。

从人性化执法的角度出发，他们去卢俊家调查的时候不穿警服，也不开警车。坐在卢俊的父母对面，董十青耐心解释法律政策，耐心进行形势教育，这一“教育”就跨了年，从2014年教育到2015年。侦查员详细介绍了“猎狐2015”行动的相关情况：2015年3月，中央反腐协调小组部署了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的“天网”行动，追逃追赃的部门不再是一个公安部，而是中央组织部、最高人民检察院、人民银行和公安部等多部委联手，公安部随即在全国公安系统发起了“猎狐2015”专项行动……

卢俊的爸爸问：“虚开增值税发票是很严重的事情吗？”

侦查员告诉他：“一百万不是个小数目。这么跟你解释吧，只要五十万，就可能坐五年到十年的牢。虚开增值税发票一直是国家明令严厉打击的犯罪行为。”

卢俊的爸爸大吃一惊，沉吟许久，他说：“警察同志，我会配合你们工作的，我会跟我儿子沟通的。但是，我能不能提一个要求……希望你们不要把这件事告诉我孙子，他还在美国读书，要是知道了，会对他产生很大影响，这样他是读不好书的。”

侦查员说：“这一点我们可以承诺。但你也要告诉我们卢俊的联系方式，便于我们和他联系，劝他回国投案自首。”

卢俊的爸爸把卢俊的新手机号提供给了侦查员。

2014年11月3日，董十青还想再找卢俊的妻子聊一次，让她

做卢俊的工作。不料，扑了一个空，她在前几天也到美国去了，又是擦肩而过！

董十青心里一惊：他们一家三口全到美国去了！

追逃工作陷入僵局。谁都知道，要到美国把逃犯卢俊抓回来，是何等的困难！中国和美国之间没有引渡协议，两国只有一个执法合作联合联络小组。在美国抓捕、劝返、遣返在逃犯罪嫌疑人，几乎是所有国家里难度最大的。

2015年4月9日，美国国土安全部部长约翰逊访华，就反恐、海关、移民、网络安全等共同关心的问题和中方进行会晤，会晤后发表了声明，同意精简遣返收到最终递解令的中国公民的流程。美国海关、移民执法局与中国公安部密切合作，核实申请旅行证件的中国公民的身份，同时确保安排定期包机计划，促进遣返工作。

美国国土安全部部长说要“促进遣返工作”，这无疑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了。尽管这一步走得非常艰难，但也让董十青等侦查员看到了希望。

可是，仅仅过了四个月，8月17日，美国司法部发言人马克·莱蒙迪表示，美国不是任何国家逃犯的避风港，但是，若要美国帮助中国抓捕逃犯，中方应该提供犯罪证据，而目前，中方尚未提供美方要求的证据。

《纽约时报》跟着报道说，奥巴马政府数周前向中方提出，停止在美国进行抓捕经济犯罪嫌疑人的“猎狐”行动。

这就是忽冷忽热忽左忽右的美国政府。

但董十青并不气馁，他持续给卢俊打越洋电话，目的只有一个：劝返。

一场悄无声息的战斗拉开了序幕。

上海市公安系统有个十分出色的谈判专家，多次用谈判技巧成功化解危机。曾经有一个民工，老板拖欠他一年的工钱，家里的老父老母又病重需要治疗，孩子上学交不起学费，老婆也弃他而去。他走投无路，于是，爬上一幢十几层的高楼准备寻短见……这时，那位谈判专家出现在楼顶，他不能靠近这个情绪激动的民工，仅仅

凭着一张嘴，凭着看似平常却蕴含着高超技巧的语言，不但让那位民工放弃了轻生的念头，还和谈判专家一起来到饭店里，两个人喝了个一醉方休。

这种沟通技巧堪称艺术！

眼下，摆在侦查员董十青面前的困难有过之而无不及。别说靠近，他甚至不能跟对方面对面谈话，只能通过电话交流。不见其人，只闻其声，这样能成功地对大洋彼岸的卢俊进行劝返吗？打电话会起作用吗？要知道，卢俊几乎没有“后顾之忧”，他和老婆孩子都跑到美国了。

二十八岁的年轻侦查员董十青初生牛犊不怕虎，他认为，至少可以试一试。见不到人的“人盯人”是一种更高级的侦查战术，是对侦查员更严峻的考验。

从此以后，每隔三四天，董十青就要给卢俊打一次电话。以下是董十青和卢俊两人无数次通话的摘录，当然，这只是其中很小的一部分——

董十青：卢董事长，你为什么要逃到美国去呢？

卢俊：我纠正你一下，不是“逃”，我在美国也有两家公司，我在处理我美国公司的业务。

董十青：那你什么时候处理完美国公司的业务回上海？

卢俊：我暂时还不打算回去。

董十青：我看你是永远不想回来了吧？

卢俊：董警官，我现在怎么能回去呢？明摆着的，我一回去就会被你们送到监狱里去。

董十青：只要你抓住机会，及时投案自首，可以适当减刑。你是知道的，去年公安部开展的“猎狐2014”行动，让一批潜逃境外的犯罪嫌疑人落入法网。今年上海成立了“猎狐2015”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由上海市副市长、上海市公安局局长白少康担任组长，经侦总队、刑侦总

队、指挥部国合处等部门的领导以及各区县公安局的一把手都是领导小组成员，规模这么大的行动，你能往哪儿逃……

卢俊：你不要宣传了，我让你讲得烦死了。反正在目前的情况下我是不会回去的。你一遍一遍给我打电话，说到底还是想抓我。

董十青：你不要以为中国警方的“猎狐”行动只有2014和2015两年。追逃工作会一直开展下去，“猎狐”行动会一直进行下去，你是逃不掉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过，要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加强防逃工作，布下天罗地网，决不能让腐败分子躲进“避罪天堂”，逍遥法外。这是习近平总书记说的，不是我说的。卢董事长，我再给你说几个数字吧。2014年7月到12月，公安部领銜开展的“猎狐2014”行动，在半年时间里，一共缉捕在逃境外的经济犯罪嫌疑人六百八十人，我们上海就抓获了七十七个，占了全国十分之一还多……

卢俊：好了好了，不要再给我说这些，我不想听。我要挂电话了。

董十青：安分守己的老百姓也许可以不听这些，但你这样的人非听不可，因为它直接关系到你的切身利益。

卢俊：我拎得清的，你们公安局其实就是针对我一个人的。请问，金山那家公司给那么多人虚开增值税发票，为什么只盯着我一个？有那么多人逃税呢，你们怎么不管？

董十青：我和你卢俊没有什么个人恩怨，我是警察，这是我的工作。再说了，你怎么知道我们只针对你一个？无论什么人，只要他违法犯罪，我们都不会放过他。你的公司开在我们青浦，青浦的警察就要负责调查这件事，我们就要对你进行刑事拘留，就要对你实行网上追逃，这是很正常的。

卢俊：为什么不通知我一声就对我进行网上追逃？

董十青：你说这话就有点儿奇怪了。我们公安局对一个嫌疑人进行网上追逃，难道还要和这个人提前打招呼？我们只要有证据，得到有关部门批准，就可以立刻网上追逃！你看看，我们没有和你打招呼你还跑了呢，如果和你打招呼，你还不逃得更快？

卢俊：哦，不说了不说了……

董十青：卢董事长，你别以为你们全家都到了美国就万事大吉了。我问你，如果你儿子学成想回国发展，那怎么办？难道叫他千万不能回国？他一定会问为什么，你怎么和他解释？难道要告诉他，他爸爸是个逃犯？再者说，你的父母都七十多岁了，孤孤单单没人照顾，你就忍心抛下生你养你的父母不管吗？你逃亡到国外，你父母脸上有光吗？哦，对了，你爸爸请求我们不要把抓你的事情告诉你儿子，我们同意了，我们可以暂时不告诉他。但是，总有一天你儿子会知道的，知道以后，你该怎么面对他？

（其实，董十青的心里是很清楚的，劝返卢俊的难度太大了。第一，卢俊的老婆孩子都出去了，他没有什么牵挂了。第二，他在美国有两家公司，还在正常运营，收入也不错，不至于像有些逃犯那样，逃到国外以后找不到工作，没有收入，没过多久，把带过去的钱都花完了，于是穷途潦倒，就想尽快投案自首，即便回国后坐牢，也比在国外饿死强。第三，卢俊已经有了美国的临时绿卡。）

……

卢俊：董警官，你想网上追逃，那你就追吧，反正这是中国的追逃，你也不可能追到美国来。

董十青：上海警方目前只是批准了对你的刑拘，并对你进行网上追逃。实话告诉你吧，我们马上就要向国际刑警组织申请，发布红色通缉令，对你进行全球通缉。那时候，你就被动啦。今年，好几个逃犯被美国遣返中国，就

是因为他们上了红色通缉令。关于他们的新闻我想你一定看到了。

卢俊：你们不是只抓外逃的贪官吗？我又不是官，更不是贪官，我的公司是民营企业。

董十青：“猎狐2015”的追逃对象不仅仅是外逃的贪腐分子，还包括外逃的普通经济犯罪嫌疑人。我想关于这一点，你也应该在新闻里看到了。

卢俊：我只不过是叫他们开了一张一百万元的增值税发票，有那么严重吗？我怎么能算是经济犯罪嫌疑人？

董十青：怎么不严重？你怎么不是经济犯罪嫌疑人？不要说一百万，只要虚开五千元的增值税发票，就可以追究刑事责任。反过来我倒要问你一句，如果你真的觉得不严重，你会逃到美国去吗？你早就回来了。如果你不是不知道，中国的法律法规你不是一点儿都不懂，你要开公司，一定会向法律顾问咨询的。如果安分守己赚钱，然后老老实实缴税，谁没事儿会去对你立案调查？

卢俊：好了好了，我们爽快一点儿。董警官，如果我把这一百万的税给国家补上，是不是就没事儿了？

董十青：这要看你是不是真的补上了，光嘴上说是没用的。如果你真的想补上，我们当然欢迎，也会帮你跟青浦税务局说明情况。

（说到这儿，董十青觉得有戏了。卢俊想补缴税款，这是一个重要的信号。很多外逃的嫌疑人恨不得把所有家产都带走，一分钱不留才好。卢俊显然向前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

卢俊：董警官，我已经给青浦税务局补上了一百万元的税款。

董十青：知道了，税务局已经通知我们了。你是8月12日把税款打过去的，对吗？

卢俊：如果现在我回上海，可不可以对我从轻处罚？
可不可以不进监狱？

董十青：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我们民警是负责办案的，不是检察官，不是法官，最后的裁决是由法院来做的。但我可以告诉你，只要你在“猎狐2015”专项行动规定的期限内返回上海，那么就属于投案自首，就可以从轻处理。

卢俊：你说话算数？

董十青：我不是代表我个人，我是代表青浦公安分局跟你讲话。

卢俊：好吧，我考虑考虑……

2015年9月21日，卢俊回到上海，向警方投案自首。青浦公安分局侦查员董十青来到浦东国际机场，两个人通话这么久，这才终于见了面。

从2014年9月到2015年9月，整整一年，隔三差五，董十青就要给卢俊打一次电话，苦口婆心，滔滔不绝。如果按照每隔四天打一次电话计算，他们已经通了九十多次电话；如果每次通话按一刻钟计算，他们的累计通话时间就是二十多个小时！

这是一种非同寻常的毅力较量，一种非同寻常的追逃经历。宋代文学家苏轼说：“君子之所以取者远，则必有所待；所就者大，则必有所忍。”用现在的话解释，就是不屈不挠，永不松懈，则可以无坚不摧。

第二章 侦查员相信：饼再大，也大不过烤饼的锅

从某种意义上说，中国警方的“猎狐”行动是一项“软性行动”，或者说是一项软中带硬的行动，一项以柔克刚的行动。如果侦查员不能在异国把一个逃犯直接扑倒在地，那么就让他们自己回来。

有一对亲密无间的闺蜜，一个叫董芳，一个叫尔圆。她们很浪漫，也很幼稚；很滑头，又很愚蠢。她们听说阿联酋的迪拜是世界上有钱人最多的地方，虽不能至，心向往之，能过上那种日子，才是到了天堂。

2006年的时候，这两个“宝货”都是二十七岁。11月的一个晚上，在夜总会喝酒的时候，董芳突发奇想：“哎，亲爱的，我们为什么不能来个一女多嫁呢？”

尔圆心领神会，董芳说的当然不是把她们两个女人嫁给四个或者八个男人，而是……两个人凑近耳朵说起了悄悄话。

“一女多嫁”行动开始实施。董芳有一套老式的公房，她决定把它卖了。广告刚刚挂出去，就有买家王先生上门打听：“总价是多少？”

董芳说：“五十万。”

王先生说：“可以便宜一点儿吗？”

尔圆说：“你不要就算了，还有好几拨人等着要和我们谈呢。五十万还贵吗？你去打听打听。不过等你打听完，这套房子早就卖掉了。”

王先生被她一激，立刻说：“五十万就五十万，什么时候办手续？”

董芳说：“明后天吧，不过你得先付两万定金，否则你改了主意，我们这边的机会也错过了，谁赔偿我们？”

这第一回是真的“嫁”，真的把房子卖给王先生。等房产交易中心把手续都办完，剩下的四十八万元就到了董芳的手上。

又有想买房子的张阿姨上门来：“小姑娘，房子总价多少？”

董芳说：“五十万。”

张阿姨问：“可以打个折吗？”

尔圆说：“这可是最便宜的价钱了，您去问问，这样的房子，在别处五十万怎么拿得下来？”

张阿姨还是不甘心：“四十九万好不好？”

尔圆说：“老实告诉你，王先生要了这套房子，定金两万元刚

刚拿过来，喏，定金在这里，你看。”

张阿姨急了：“我要这套房子了，你把王先生的定金退掉，我给你定金。”

董芳摇摇头：“除非你把五十万房款一次付清，我才能把房子卖给你。我收了王先生的定金，如果不卖给他，要赔偿损失的。”

张阿姨更急了：“好的好的，我回去拿钱，一次付清，你立刻把王先生的定金退掉！”

这一次是假“嫁”，收到张阿姨的五十万元，房子哪里还有？早就是王先生的了。

2007年1月19日，董芳和尔圆怀揣“卖房的钱”，高高兴兴跑到迪拜去了，实现了她们的“梦想”。

是的，社会的进步必须依赖人类的各种欲望。压抑一切欲望，社会就会停滞不前。然而，放开一切欲望，这社会就会失去平衡，最后导致毁灭。人性中追求财富和安逸的欲望，比起自我道德约束的力量而言，实在是太强大了。

到了“天堂”，只过了几个月，她们就发现情况有些不妙，语言不通，房子买不起，工作找不到，很快，连生活都要精打细算了，不能想吃什么就吃什么，想买什么就买什么。一百万元人民币在迪拜算什么？在全世界唯一的一家七星级大酒店，也就能住上个把星期吧。

两个小女子开始做非法的小生意，东躲西藏，吃饭也是顾得了上顿顾不了下顿。她们想过打道回府，想过自己的爸爸妈妈，可是骗了张阿姨五十万元，怎么还这笔钱？

董芳和尔圆的行踪，其实一直在上海警方的视线内，数据库里留下了两个女骗子的每一个鬼鬼祟祟的脚印。

“猎狐”风暴刮起，负责该案的侦查员小林打电话给董芳：“趁这个机会，你和尔圆应该回国投案自首。五十万的案值不算很大，只要你还清，只要你认罪，可以从轻处理。我这就把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外交部联合制定的《关于敦促在逃境外经济犯罪人员投案自首的通告》传到你的邮箱，你好好看看。希望你能认清

形势，当然，我们的决心是有逃必追，你不要有什么幻想。”

董芳结结巴巴：“我……没有电脑。”

小林立刻戳穿她的谎言：“电脑你是有的。如果不愿意我给你发邮件，我就继续给你打手机，或者把通告邮寄给你。”

就在林警官给董芳打电话的同时，侦查员小陈给董芳和尔圆的家属和亲朋发了微信，希望他们做两个女骗子的劝返工作。

通过亲情劝返，这是针对一些思乡心切的外逃犯罪嫌疑人有效手段，政策攻心是也。

董芳在电话里跟小林讨价还价：“如果你们把我的案子撤掉，我就回来。”

小林说：“案子怎么能撤?!这不是我能做的事情。我再告诉你一遍，给你机会你要珍惜。你在‘猎狐’行动开展期间回来，可以得到从轻处理。不回来的话，你在迪拜还有路可以走吗?”

董芳终于被说动了。正像小林所说的那样，她们两个在阿联酋已经穷途末路，生活非常拮据。

可是，半路杀出个程咬金，就在董芳签证回国时，阿联酋警方拘留了她，原因有三：第一，董芳持有的证件早已过期；第二，董芳曾经在阿联酋销售盗版光碟；第三，董芳有交通肇事后逃逸的不良记录。

得知这个消息，小林摇头叹息，眼看着董芳可以劝返了，结果又卡住了。毕竟她触犯了当地法律，阿联酋警方不会轻易把她放了。

2014年11月21日，董芳在被关了九个月之后，拘留期满，登上了东航的航班。她对前来接她的侦查员小林和小陈说：“我来投案，接受法律的惩罚。”

上海警方决定对董芳取保候审。

当晚，董芳就打长途电话给尔圆：“你也回来吧，你妈妈很想你呢。迪拜是天堂，可我们是叫花子。”

尔圆沉默许久，说：“还是让我再想想，这里的朋友都叫我不回去呢，说一回去就要进牢房。”